

西安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发出提醒： 网购切勿冲动 慎防落入消费陷阱

随着2025年“双11”“双12”网络促销活动临近,各大电商平台纷纷拉开了促销的帷幕,各类优惠活动层出不穷。为保障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日前,西安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提醒广大消费者请结合自身需求,理性消费,切勿盲目、冲动消费,慎防落入消费陷阱。

科学理性购物 避免过度消费

消费者要多查、多看、多比较,尽量选择经营信誉高、口碑评价好的正规电商平台。注意区分自营和平台内经营者,认真查看平台内店铺首页是否公开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电子链接标识,以及与经营业务有关的行政许可等信息,不要轻信和点击来源不明的购物网址链接,以确保交易安全。

近几年直播带货兴起,明星、网红直播间的“流量”带货热度不减。消费者在直播间购物尤其要谨慎,不能只出于对主播个人的喜欢和信任而盲目消费,下单前应充分了解商品的来源、功能、质量、效果及价格等详细信息,对夸大宣传、虚高原价、低价名牌等商品保持警

惕,不要被直播间渲染的“价格低廉”“秒杀”或“数量有限”等商品短缺氛围所蒙蔽,要挑选有质量保障的正规商品。同时,在面对各种促销活动和优惠信息时,消费者应保持理性,根据自己的实际需求和经济能力进行消费。不要因所谓“凑单”而忽略实际需求,盲目购买不必要的商品。

面对商家推出的低价促销活动,消费者在享受优惠的同时,更应注重商品的质量和售后服务。对于价格异常低廉的商品,要保持警惕,可能存在质量问题或售后服务不能保证。

保护个人隐私 注意交易风险

消费者下单前要了解清楚促销规则和其他消费者对商品及卖家的评价等相关信息,注意防范促销活动隐藏的各种“套路”,不要被“优惠”“折扣”“便宜”“返现”等字眼所误导。关注价格比较,防止遭遇先涨价后降价等虚假折扣促销陷阱。对于先交定金、尾款后付等促销以及弹窗推送、默认勾选、隐藏选项等情况要谨慎操作,同时要确认商

品是否支持“七日无理由退货”,并详细了解退换货流程、运费承担等细则,确认无误后再选择下单。

购物时谨慎授权APP获取个人信息,非必要不提供身份证、银行卡以及各类验证码等重要信息,不随意点击不明链接或扫描来源不明的二维码。付款时,选择安全的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不轻信商家以任何理由要求的直接转账、扫描不明二维码等方式付款。

西安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提醒广大消费者:在网络消费过程中,消费者应提高自我保护意识,注意保存订单记录、聊天记录、购物发票、截图等消费记录和付款凭证。这些信息在发生消费纠纷时是维权的重要依据。一旦遇到合法权益受损时,及时与商家、平台联系,依法提出合理诉求。如协商不成,可向相关主管部门或当地市场监管部门以及消费者组织投诉进行维权,还可以拨打12315、12345热线电话进行投诉举报或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本报记者 张毅伟

西安两部门推进 环境违法犯罪联合侦办工作

本报讯(记者 陶颖)11月6日,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与西安市公安局环境资源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支队召开座谈会,双方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围绕执法协作、案件侦办等关键工作进行深入探讨交流,进一步密切协作、整合资源、凝聚力量,形成对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强大震慑力,维护群众的根本利益。

座谈会上,西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详细介绍了支队刑事案件办理相关机构设置、执法权责划分及近两年来案件办理情况。西安市公安局环境资源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支队结合实际案例介绍了环境刑事案件侦办类型、标准流程及工作成果,为后续联合侦办提供可借鉴经验。

此次座谈交流会的召开,不仅进一步加深了两部门的沟通了解,更清晰明确了后续协作方向与重点任务。双方将以此次会议为重要契机,持续完善行刑衔接机制,加强信息互通,积极开展联合专项行动,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共同守护全市蓝天、碧水、净土,为建设生态宜居城市贡献坚实执法力量。

公交站已迁移 旧站牌还未拆除

本报讯(记者 葛兰)“明明看着公交站牌就在这儿,等了1个小时都没见车来,打听后才知道站点早就挪了!”11月6日上午,市民王女士向本报“965369小秦帮忙”栏目反映。

接到热线后,记者来到王女士所说的北柳巷与东大街丁字路口向东20米处,在现场看到,此处公交站设施完好,站牌下方的公示栏里贴着几张彩色纸张,其中一张便是站点迁移通知。但该通知被夹杂在一些公益广告中间,不仔细辨认根本无法发现。

“每天都能看到有人在这儿等车,尤其是老人和外地游客。”附近商铺店主李师傅告诉记者,这个站牌至少一年多没公交车停靠了,他经常看到有人等不到车来询问。

随后,记者联系了西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第八分公司,工作人员解释,受钟楼周边道路改造提升工程影响,自2023年12月10日起,原该站点的47路、7路等公交线路均已向西挪移了150米,新站点位置在北柳巷与东大街路口西侧,有明显标识。

对于市民反映的旧站牌未拆除问题,该工作人员表示,公交站牌的管理和挪移权限归西安市振兴公交广告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我们已将市民诉求反馈给对方,建议尽快处理旧站牌,以免继续误导大家。”工作人员说。

截至发稿前,记者多次联系西安市振兴公交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均未得到相关答复。

965369小秦帮忙

慈善小屋 汇聚温情

11月7日,在陕西省慈善协会、西安市慈善会的指导下,碑林区民政局、碑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碑林区慈善会及张家村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在盛安广场共同举办“汇聚向善力量 共创美好生活”慈善主题活动。

活动通过宣读《慈善倡议书》、分享慈善故事、慈善小屋爱心捐款、公益集市等方式,促进“人人可慈善、处处有温情”的理念在碑林区蔚然成风。图为11月7日,爱心人士在慈善小屋捐款。

本报记者 代泽均 摄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王寺街道细柳营村回迁安置公告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王寺街道细柳营村回迁安置工作已准备就绪,于2025年11月8日(星期六)开始进行回迁安置工作,回迁安置小区为沣和苑。为保证回迁安置工作的顺利进行,请细柳营村协议户主持房屋验收单、本人身份证及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如有丢失请在当地派出所开具户籍证明),务必按照下列回迁安置通知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领取《回迁安置选房通知书》。如协议户主不能到场,授权委托他人前来办理的除携带上述证件外还必须出具由村委会签字盖章的制式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前来领取《回迁安置选房通知书》。

回迁安置通知书领取地点:沣科花园B区回迁安置现场。

领取选房通知书时间具体如下:

领取通知书时间	1组、6组	2组	3组、4组、5组
2025年11月8日	1号-150号	1号-150号	1号-300号
2025年11月9日	151号以后	151号以后	301号以后

正式选房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

每户具体选房时间详见通知书,以房屋验收单号为序每天依次选房:

第一天:60户进行选房,上午20户,下午40户;

第二天以后:每天100户进行选房,上午40户,下午60户(详情见每户通知书)。

注:请协议户主务必按照公告时间前往回迁安置地点领取选房通知书,请协议户主在回迁安置选房期间保持通讯和信息畅通。未按规定时间领取《回迁安置选房通知书》者责任自负,请相互转告。

特此公告。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王寺街道细柳营村回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11月7日

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幸驾坡社区回迁安置公告

韦曲街道幸驾坡社区被征收人:

兹定于2025年11月11日,开始对幸驾坡社区的被征收人进行回迁安置选房工作,第一轮选房采取图纸标示自选房,第二轮选房采取电脑随机选房,各户房源按照选房卡上载明的户型套数进行选择,届时请被征收人在下述规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参与选房。

一、选房时间:

第一轮图纸标示自选房:2025年11月11日-2025年11月12日

1. 2025年11月11日,选房顺序号001#-280#; 2. 2025年11月12日,选房顺序号281#-末位号。

第二轮电脑随机选房:2025年11月14日-2025年11月15日

1. 2025年11月14日,选房顺序号001#-280#; 2. 2025年11月15日,选房顺序号281#-末位号。

二、办公时间:上午9:00-下午17:00。

三、选房地点:西安市长安区常宁宫园林酒店(西安市长安区王曲街道鱼鲍头村甲字1号)。

四、办理回迁安置手续携带证件如下:1. 签订协议人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选房顺序卡原件。五、签订协议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委托他人经办,经办人需携带如下证件: 1. 签订协议人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选房顺序卡原件; 3. 签订协议人签字盖章、并经幸驾坡社区居委会审核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4.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六、选房规则: 选房顺序按照拆迁安置选房卡上载明的顺序进行,根据现场情况每10户为一组,每户限2人进入候选区,主选区仅限1人进入,选房时间不得超过3分钟。选房人未按时到场并经叫号5次仍未到场的,由下一顺序号的选房人进入选房。未按时到场的选房人在到场后,排在等候区选房的下一组第一个参加选房。如选房当天末位选房结束仍未到场的,顺延至第二天第一位,以此类推。直至选房工作结束仍未到场者,视为自动放弃自主选择权利,只能在剩余房源中进行选房安置。

七、相关事宜:1. 请大家相互转告,如在选房最终截止时间仍未按要求到达现场参与者将按相关规定处理。2. 被征收人若以隐瞒、欺骗、伪造等手段取得宅基地使用手续、改变宅基地户主、隐瞒真实身份,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安置资格的,在审查中发现不符合安置条件的,一经发现,取消其选房资格,已选取房屋的,选房行为宣告无效,并追究被征收人的民事和刑事责任。3. 必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指引,分批进入选房现场。

西安市长安区韦曲街道幸驾坡社区回迁安置指挥部
2025年11月8日

寻 尸 启 事

2025年6月24日上午9时许,我所接到群众报警,在西安市高陵区张卜街道南郭村南郭小学西50米处一辆汽车后排,发现一名男性尸体,发现该尸体高度腐败,面部无法识别,年龄在60岁左右,身高约173厘米,白色短发,前额发际线略高。上身着蓝色短袖有白色条纹,下穿黑色裤子,腰系黑色皮带,蓝色的内裤,白底黑色布鞋(FASHION牌)。如有知情者,请联系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张卜派出所。联系电话:029-86070110; 联系人:闫警官:18592088083, 张警官:19567654124。

西安市公安局高陵分局张卜派出所 2025年11月7日

陕西省西咸新区斗门街道下店村回迁安置公告

陕西省西咸新区斗门街道下店村回迁安置工作已准备就绪,将于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开始进行回迁安置工作。回迁安置小区为东里DK4小区2#楼部分房源、6#楼全部房源;沣尚居小区12#楼部分房源。为保证回迁安置工作顺利进行,请回迁安置对象持房屋验收单、本人身份证及户口本原件(如有丢失请在当地派出所开具户籍证明),务必按照下列回迁安置通知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领取《回迁安置选房通知书》。如回迁安置对象(原协议中被搬迁人)不能到场,授权委托他人前来办理的除携带上述证件外还必须出具由村委会签字盖章的制式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前来领取《回迁安置选房通知书》。

回迁安置通知书领取地点:沣堡居下店村回迁安置现场。

领取选房通知书时间具体如下:

领取通知书时间	房屋验收单号
2025年11月9日(星期日) 上午9:30-下午17:00	房屋验收单号001号-288号

正式选房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

每户具体选房时间详见本户通知书,以房屋验收单号为序每天依次选房:

第一天:80户进行选房,上午40户,下午40户;

第二天:80户进行选房,上午40户,下午40户;

第三天:上午40户,下午剩余户直至选房工作完成。

本次回迁安置选房时间历时3天,如有调整另行通知。

注:请回迁安置对象务必按照公告时间前往回迁安置地点领取本户选房通知书。请回迁安置对象在回迁安置选房期间保持通讯和信息畅通。未按规定时间领取《回迁安置选房通知书》者责任自负,请相互转告(咨询电话:18192801226、13186055825)。特此公告。

陕西省西咸新区斗门街道下店村

回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11月8日

遗失·声明·公告专栏

029-88665588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天天刊登 欢迎刊登各类声明公告

报

西安朕御表面服饰有限公司表面漆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向社会公众征求环境影响评价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一、项目名称及基本情况:项目名称:西安朕御表面服饰有限公司表面漆扩建项目;建设地点:西安市鄠邑区福天宝园区B7厂房三层;建设内容:在现有生产厂房内西端空置的第二车间扩建镀金生产线3条,3条镀金线共用前处理、电镀、镀镍工序。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单位名称:西安朕御表面服饰有限公司;联系人:罗经理;电话:13992807089。三、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废气经槽边侧吸收集后分别经各自废气处理塔处理达标排放,废水分类收集,依托生产基地的污水处理中心进行处理;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现有危废贮存库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项目严格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可接受。四、方式和途径:项目所在评价区内公众从环保角度对工程发表自己的意见。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格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662Jf6bb0xE50WXChpSQ提取码:p4m8。纸质查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信函联系建设单位单位。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后发送至建设单位联系人电话箱,或信函邮寄、电话告知等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